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为我县财政事务与国有资产开展提供服务等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的会计法律、法规和制度；集中办理预算单位的会计核算和资金审核、支付等财务工作；配合财政国库管理部门建立国库单一账户体系。

(三)接受县政府及相关部门委托负责对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基本建设投资项目，依法按规定进行预、结算评审，为投资控制及核拨财政建设资金提供参考；对外委项目审核结果进行评定。

(四)配合财政部门实施全县财源建设规划；负责乡镇财政管理、改革有关政策制度的实施工作。

(五)负责全县养老保险资金社会化发放政策的有效落实，促进社会保障事业的不断完善和发展，维护受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

(六)负责接受采购人委托，负责组织实施我县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政府采购活动；对全县的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地服务；维护公共资源交易秩序；有关法律、法规赋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其他职能。

(七)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纳入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内部机构设置：

（一）综合部（办公室）：负责文电、信息、档案、保密、信访等工作；负责文字综合工作；负责后勤事务管理工作；负责党群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离退休干部等工作；负责财务管理、资产管理、承担本单位的财务核算等工作。

（二）集中核算部：1、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法律、法规和制度，依法监督各核算单位的会计核算，维护财经纪律；2、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核算制度，统一办理纳入核算中心管理单位的会计核算并按照县财政下达的单位年度预算，对各单位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控，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3、执行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全面实施会计电算化，规范会计核算工作，真实、完整、及时地反映各有关单位的财务状况；4、定期进行财务分析，及时向有关部门和单位提供预算执行情况等财务会计信息；5、定期对报账会计进行业务培训，提高报账人员业务素质；6、集中管理纳入单位的会计档案；7、提供集中核算单位经费收支账务查询等；8、配合、支持各级审计、纪检等部门的检查业务；9、按时编制会计报表，配合预算单位编制财政预决算；10、其他应办理的事项。

（三）国有资产服务部：1. 负责全县国有资产优化配置服务，协助政府搭建地方性融资平台；2. 协助政府做好国企改革工作，如“三供一业”分离、“僵尸企业”处置、混合所有制改革等；3. 承担政府授权从事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服务，负责对康平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沈阳康浩鑫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康平县鑫联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沈阳卧龙盛世城市发展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管理。

（四）投资审核部（中心）：负责财政性投资评审相关办法、制度的贯彻执行。接受委托审核各级财政预算内（含预算外）投资到我县的各级资金及各类专项资金的工程预算和工程结算；对实行招投标制的建设项目，审核其招标控制价（拦标价）；对外委项目审核结果进行评定；负责评审档案的收集完整、整理规范、及时归档、保管安全。承办县政府委托的其他事项。

（五）财源建设部（办公室）：负责承担县及乡（镇、街道）财政管理、改革有关政策制度的实施工作；指导乡（镇、街道）财政管理，并实施绩效管理和考核；负责管理使用市财源建设资金和乡（镇、街道）财政事业费；开展对乡（镇、街道）财政干部及农村财务人员培训等工作；执行、落实上级财政对口部门安排的工作任务；负责财源建设方面的政策咨询和服务工作；配合财政部门组织实施“一卡通”资金的发放工作。

（六）社会保障资金服务部（中心）：负责养老保险基金财政专户的会计核算工作；配合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支出户的监督审计工作；负责与社会保障基金管理经办机构对账，编报社会保障基金的月报，编报年度决算报告，汇总财务报表上报市级财政部门及相关部门；负责税务部门、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收入、支出分析的汇总工作。

（七）公共资源交易部（加挂政府采购部牌子）：

负责对全县的各类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地服务；维护公共资源交易秩序；协助有关部门核验交易项目相关手续及市场主体；为各方主体提供咨询服务；为公共资源行政监督提供监管平

台；保存交易过程相关档案备查；对场内交易活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告并协助调查；有关法律、法规赋予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其他职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关于政府采购的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接受采购人委托，负责组织实施我县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编制采购文件；组织评审；管理采购档案；根据采购人要求组织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703.2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03.2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3.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189.12 万元，降低 21.19%，主要原因：人员减少，项目减少。

(二) 支出总计 703.24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06.6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2.0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82.8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6.6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7.96%。主要包括工程预决算审核服务、临时工工资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89.12 万元，降低 21.19%，主要原因：人员减少、项目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结转结余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03.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6.64 万元，项目支出 196.6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9.12 万元，降低 21.19%，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人员减少、项目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1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04%，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3.2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65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367.10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196.55 万元，主要是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7.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项目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3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10 万元，主要是退休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2.98 万元，主要是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保险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4.35 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1.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 28.10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8.05 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05 万元，主要是医疗补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4. 住房保障支出 40.06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40.06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公积金基数增加。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4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4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

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三公”经费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6.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8.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7.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

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516.76 万元，自评平均分 90 分。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99.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9.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9.01 分。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 “临时工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81 万元，执行数为 27.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避免存在的安全隐患；二是保证工作规范、有序、平稳运行。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度，提升预算执行效率。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 “预决算审核工作辅助服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0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 万元，执行数为 57.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规范财政票据行为，加强财政票据源头控制，强化财政票据使用管理；二是实现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度，提升预算执行效率。附《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本单位不涉及相关情况。

5. 其他。

2024 年度沈阳市财政局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统筹指挥，协调配合，圆满成绩效管理工作既定目标。在预算编制阶段，具体分析项目情况，制定科学可行的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在预算执行阶段，随时监控绩效目标和指标的完成进度，遇 18 到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在预算完成阶段，归集整理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的政策依据，对未完成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分析原因

并提出改进措施，努力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和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无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63.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3.2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3.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03.24	总计	62	70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3.24	703.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65	563.65					
20106	财政事务	563.65	563.65					
2010650	事业运行	367.10	367.1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96.55	19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3	71.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3	71.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	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98	52.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5	14.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0	28.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0	28.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5	28.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5	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6	4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6	4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6	4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3.24	506.64	196.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65	367.10	196.55			
20106	财政事务	563.65	367.10	196.55			
2010650	事业运行	367.10	367.1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96.55		19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3	71.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3	71.4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	4.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8	52.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5	14.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0	28.05	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0	28.05	0.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5	28.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5		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6	40.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6	40.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6	4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63.65	563.6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42	71.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11	28.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06	40.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3.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3.24	703.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03.24	总计	64	703.24	70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03.24	506.64	196.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3.65	367.10	196.55
20106	财政事务	563.65	367.10	196.55
2010650	事业运行	367.10	367.1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96.55	0.00	19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3	71.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3	71.4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0	4.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8	52.9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5	14.3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10	28.05	0.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10	28.05	0.0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05	28.0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5	0.00	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6	40.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06	40.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6	40.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03.98	3020	办公费	7.52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21.32	3020	印刷费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120.63	3020	水费	0.05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2.98	3020	电费	1.84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4.35	3020	邮电费	2.08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05	3020	取暖费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	3021	差旅费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40.06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4.10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1.88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6.00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0.35	3120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88.80	公用经费合计					17.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预决算审核工作辅助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2			全年执行数			57.72			执行率			80.1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100%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时间	=	10	日	10	100%	12.5	12.5									
			培训学员计划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02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02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财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24001 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210123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516.76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516.76													
年度主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75.331331	475.33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其他)									0	0	0.00%	10	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7.48605	17.48	1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刚性)									13.81925	13.81	100%	10	10			
年度目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依法完成由中心承担的服务工作，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按照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要求，提高综合管理水平，促进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依法完成由中心承担的服务工作，保障单位基本运转；按照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相关要求，促进财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 理	依 法 行 政 能 力		管 理 规 范		全 部 或 基 本 达 成 预 期 指 标 100%- 80% (个)	1	3.3	3.3						
			综 合 管 理 水 平		管 理 规 范		全 部 或 基 本 达 成 预 期 指 标 100%- 80% (个)	1	3.3	3.3						
	预算执 行	预算执 行效率	预 算 执 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 算 调 整 率	<=	5	%	5	1	1.6	1.6						
			结 转 结 余 变 动 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 率	预算编 制管理	预 算 绩 效 目 标 覆 盖 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	预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会计从业人员资格覆盖率	=	100	%	100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直属部门职工总体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主管部门满意度	对审计信息平台运行的评价和满意度	≥	100	%	10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建立机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人才培养机制健全性		健全机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临时工经费															
主管部门				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康平县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7.81			全年执行数			27.8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时足额发放										按时足额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时间	=	10	日	10	100%	12.5	12.5									
			培训学员计划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才发展自主性		自主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20	2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	10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财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